

自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自卫发〔2021〕11号

自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自贡市“十四五”卫生健康 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区县卫生健康局、高新区社事局，川卫康院，市属各医疗卫生单位，有关单位：

《自贡市“十四五”卫生健康发展规划》已经市政府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自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12月29日



自贡市“十四五”卫生健康发展规划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背景	5
第一节 发展基础	5
第二节 机遇与挑战	7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0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0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0
第三节 主要目标	11
第三章 重点任务	14
第一节 强化全民公共卫生服务	14
一、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	14
二、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18
三、强化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21
第二节 建设川南渝西医疗高地	22
一、打造川南渝西区域医疗中心	22
二、打造川南渝西中医医疗中心	23
三、打造川南渝西精神卫生中心	24
四、打造川南渝西妇女儿童医疗保健中心	24
五、打造川南渝西老年医学中心	25
六、大力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26
七、全面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26

八、创新医疗卫生服务模式.....	27
第三节 完善基层卫生服务体系	27
一、织牢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	27
二、打造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	28
三、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	28
四、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28
第四节 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29
一、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29
二、打造中医药特色品牌.....	30
三、实施治未病健康工程.....	31
四、强化中医药康复服务.....	31
五、加强中医药文化建设.....	31
第五节 保障全周期人民生命健康.....	32
一、促进优生优育和托育发展.....	32
二、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	34
三、大力发展老年健康服务.....	35
四、维护其他重点人群健康.....	36
第六节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37
一、建设优美宜居城乡环境.....	37
二、加强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	38
三、践行健康文明生活方式.....	39
四、大力推进卫生城镇创建.....	39
五、加快推进健康细胞建设.....	39

第七节	培育壮大健康产业	40
一、	培育发展医药产业	40
二、	积极发展社会办医	41
三、	推进康养产业发展	41
四、	发展健康服务业态	42
第八节	统筹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43
一、	加快推进“三医”联动改革	43
二、	加快推进分级诊疗体系建设	45
三、	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	47
四、	强化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	47
第九节	健强卫生健康支撑与保障	48
一、	建设优质卫生健康人才队伍	48
二、	打造一流医学科技创新中心	50
三、	建设一流数字卫生健康城市	51
四、	健全卫生健康投入保障机制	54
五、	强化卫生健康服务宣传能力	55
第四章	组织实施	55
第一节	强化组织领导	55
第二节	深化部门协同	56
第三节	加强法治建设	56
第四节	深化开放合作	57
第五节	加强监测评价	57

“十四五”时期是全市建设新时代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示范城市、现代产业城市、生态文明城市、城乡一体繁荣幸福城市的关键五年。根据《自贡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四川省“十四五”卫生健康发展规划》《“健康自贡 2030”规划纲要》，制定本规划。规划明确“十四五”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改革发展举措，是共同推进健康自贡建设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发展背景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四川省卫生健康委精心指导下，卫生健康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积极推进健康自贡建设，全面完成“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指标和任务，卫生健康改革发展取得显著成效，居民人均预期寿命从 2015 年的 76.01 岁提高到 2020 年 77.6 岁，主要健康指标总体上优于全省平均水平，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持续增强，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重大贡献。

健康自贡行动成效明显。印发《“健康自贡 2030”规划纲要》，实施健康自贡十七项行动，全社会关注健康、追求健康的氛围初步形成。新时代爱国卫生八大行动深入开展，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加强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从 2015 年的 8.8% 提高到 2020 年 21.06%。

综合医改试点取得阶段性成效。开展综合医改试点，强化“三医”联动改革，坚持公立医院公益性，所有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和医用耗材加成，群众就医负担明显减轻，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基本建立，自贡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获国务院通报表彰。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显著增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成果。法定传染病报告发病率连续十七年低于全省平均水平，重大传染病和慢性病防治取得显著成效。妇幼健康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医疗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实施区域优质医疗卫生品牌提档升级工程，6家医院达到三级甲等。国家级中医重点专科建设项目2个，省级医学重点学科（专科、实验室）（含建设项目）49个。建成卒中中心3个，胸痛中心3个，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15个。创建全国群众满意乡镇卫生院36个。基本实现“疑难重症不出市”“大病不出县”。

中医药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全市中医类医院达到7家，其中三甲1家、二甲4家。100%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95%以上的乡镇卫生院设立中医馆，建成中医阁306个。市第一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院成为国家级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市中医医院获批省级首批中医区域医疗中心、省级肺癌病中医药防治中心。

人才优先战略取得显著成绩。卫生技术人员达到20714人，

高级职称 1484 人，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注册护士数分别达到 2.61 人、3.15 人，省级学术技术带头人、省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省临床技能名师、省名中医、省拔尖中医师达到 70 名，基本建成一支素质优良的医疗卫生队伍。

科技创新实力全面提升。建设院士（专家）工作站 4 个、四川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3 个，获省科技进步奖 1 项、省医学科技奖 20 项、市科技进步奖 72 项，引进医学新技术推广医学新成果 119 项。设立创新人才岗位和人才奖励基金，累计获授权专利数 273 项。

健康服务业有效发展。成功引入国家精神心理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西南分中心等项目落户我市。荣县新城医院连续两年荣获“全国最具价值诚信民营医院”称号，上善颐养银龄医养中心荣获川南唯一“四川示范性居家养老机构”称号。推进国家级安宁疗护试点市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群众看病就医体验进一步改善。全市二级以上医疗机构为患者提供多种预约方式，开设多学科联合门诊，提供“一站式”门诊服务和“私人订制”住院服务，推进居民健康卡、社保卡医保功能等应用，逐步实现就诊“一卡通”。全市患者满意度平均值达 91.97，其中住院患者满意度排名全省第二。

第二节 机遇与挑战

一、发展机遇

区域发展新格局为卫生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环境。全面推进成

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深入贯彻“一千多支、五区协同”部署，创建川南渝西融合发展试验区，促进川南经济区一体化、内自同城化发展，形成区域发展新格局，为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创造更好条件。

建成健康自贡为卫生健康发展明确奋斗目标。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卫生健康发展，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到2035年建成健康中国、健康自贡，为我市卫生健康发展指明了方向。

科技创新、数字自贡为卫生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生命科学技术不断突破，精准医学、转化医学、整合医学等加速发展，推进医学技术不断创新，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医疗健康领域加速融合，为卫生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建设城乡一体繁荣幸福城市为卫生健康发展创造广阔空间。围绕市委“1743”战略，再造产业自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打造川南渝西区域卫生健康高地，建成城乡一体、美丽宜居、开放繁荣、和谐包容、充满魅力的高品质现代化历史文化名城，为卫生健康发展创造广阔空间。

二、面临挑战

城镇化和老龄化进程加快形成新挑战。农村人口向城市迁移，农村居民市民化，城市人口不断增加，但城乡医疗设施和布局滞

后于社会经济发展，医疗卫生资源难以满足群众健康需求。人口结构呈现老龄化、疾病谱的变化以及慢性非传染性疾病患病率不断上升，导致健康需求不断增加，但康复护理、老年医疗和保健服务体系发展缓慢，不能满足老年健康服务需求。

重大疾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传染病防控任务仍然繁重，以手足口和感染性腹泻为主的丙类传染病发病率近年来呈上升趋势，特别是新冠肺炎等新发传染病对公共卫生安全构成威胁。艾滋病、结核病形势依然严峻。慢性非传染病高发，肿瘤、心血管疾病等慢性疾病成为人群主要健康威胁，发病率和死亡率快速上升。职业健康和精神卫生等问题日益突出。

医疗卫生发展不平衡。优质医疗资源分布不合理，医疗机构发展不平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心乡镇卫生院布局不合理。卫生人才在区域、城乡、学科、专业间分布失衡，农村高层次卫生人才匮乏，65%以上高级职称人员集中在市级单位，妇产科、儿科等专业人才普遍短缺。

卫生健康发展不充分。大型医院“高精尖优”发展不足，带动作用不够，县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仍有待加强。卫生人才队伍总量不足，质量偏低，基层全科医师缺乏，村医老龄化严重，卫生健康执法队伍建设亟待加强。公共卫生体系短板突出，妇女、儿童、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卫生健康服务供给水平有待提高。健康服务业优势不突出，社会办医政策支撑不够。科技创新动力不足。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及运用不充分。“三医”联动

的系统性、协同性仍有待增强，人民健康优先发展的制度保障还不完善。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省委十一届十次全会和市第十三次党代会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贯彻新时代卫生健康工作方针，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卫生健康需求为目的，以全面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为主题，以建立优质高效的整合型卫生健康服务体系为主线，以全方位全周期维护和保障人民健康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扎实推进健康自贡建设，深度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全力打造川南渝西卫生健康高地，在推动健康四川建设中展现自贡新担当新作为，为建设新时代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示范城市奠定坚实健康基础。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卫生健康改革发展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为全面推进健康自贡建设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坚持高质量发展。把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作为核心任务，统筹卫生健康发展和公共卫生安全，建立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

体系，全面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动实现卫生健康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健康优先。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加快构建保障人民健康优先发展的制度体系，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实现健康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始终做到卫生健康发展为了人民，让卫生健康发展成果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坚持改革创新。加快医药卫生改革，破除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体制机制障碍，深化“三医”联动改革，推进卫生健康领域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增强卫生健康治理体系整体效能。

坚持系统整合。聚焦重大疾病、主要健康危险因素和重点人群健康，强化防治结合和医防融合。统筹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逐步缩小城乡、地区、人群间基本健康服务差异，实现全面健康覆盖。

第三节 主要目标

以健全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质量、保持和增强各级卫生健康机构内在活力为主要愿景目标，以打造川南渝西卫生健康高地为主要落地目标，以“3+1”联动改革、分级诊疗和公共卫生服务、内涵式建设与项目争取、改革推进和开放拓展等为主要抓手，推动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进一步完善，现代化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更加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显著提升，医

疗卫生服务能力大幅增强，优质医疗资源明显增加，健康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健康产业繁荣发展，全市卫生健康品牌区域影响力显著增强，健康水平大幅提升，实现以下具体目标：

居民健康水平得到新提高。深入推进健康自贡行动，居民健康生活方式基本普及，健康素养水平持续提升，人均期望寿命达到 78.6 岁，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和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控制在 14.5/10 万、4.4‰、6.4‰ 以内。

卫生健康体系形成新格局。建设川南渝西区域医疗中心，打造区域中医医疗中心、精神卫生中心、妇女儿童中心以及老年医学中心。市县级疾控中心、县（区）医疗机构与基层医疗机构建设进一步加强，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布局科学合理。

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得到新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和质量大幅提升，市域内基本医疗实现同质化，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重点学科（专科、实验室）。精准医学、转化医学等高新医学技术创新发展，部分重大疑难疾病的诊治能力达到全省一流水平。

公共卫生服务取得新成效。公共卫生保障能力显著增强，结核病发病率进一步降低，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持续控制和消除重点地方病危害，心脑血管疾病、癌症等重大慢性病发病率上升趋势得到遏制，严重精神障碍、职业病得到有效控制。

健康产业发展迈上新台阶。“健康+”多种产业融合发展，健康产业规模进一步壮大，健康产业链不断完善，打造一批具有区域

影响力的领军企业、健康产业品牌，建设区域智慧健康示范基地，构建具有鲜明特色的健康产业体系，形成“一核四区两基地一高地”健康产业发展格局。

医疗卫生改革取得新进展。“三医”联动深入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进一步深化，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县域医共体和城市网格化医联体试点深入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加快推进，综合监管制度更加健全。

区域健康协同取得新发展。主动对接成都市、重庆市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共享发展环境、发展政策、发展资源、发展平台，促进卫生健康整体发展水平上新台阶，卫生健康品牌区域影响力显著增强，区域优质资源聚集程度、协同发展水平、医疗技术研究应用和产业集聚发展能力大幅提升。

健康治理能力达到新水平。贯彻落实卫生健康领域法律法规，依法行政、执法能力显著提升。人民健康优先发展的政策体系基本建立，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卫生健康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不断强化。

“十四五”时期自贡市卫生健康主要发展指标

领域	序号	主要指标	2020年	2025年	指标性质
健康水平	1	人均预期寿命（岁）	77.6	78.6	预期性
	2	健康预期寿命（岁）	—	同比例提高	预期性
	3	孕产妇死亡率（/10万）	11.87	≤14.5	预期性
	4	婴儿死亡率（‰）	3.15	≤4.4	预期性

领域	序号	主要指标	2020年	2025年	指标性质
	5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5.4	≤6.4	预期性
	6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15.9	≤15.74	预期性
	7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人数比例(%)	90.45	91.7	预期性
健康生活	8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21.06	25≥	预期性
	9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万人)	89.1	99.9	预期性
	10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	<22.7	预期性
健康服务	11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2.61	2.85	预期性
	12	每千常住人口注册护士数(人)	3.15	3.8	预期性
	13	每千常住人口药师(士)数(人)	—	0.41	预期性
	14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和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85	预期性
	15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约束性
	16	严重精神障碍管理率(%)	—	90	约束性
	17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	3	预期性
	18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45.07	力争每年降低0.5个百分点	约束性
	19	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老年医学科比例(%)	—	80	预期性
	20	三级公立医疗机构建成三星智慧医院比例(%)	—	60	预期性
	21	三级综合医院平均住院日(天)	—	8	预期性
健康环境	22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81.1	持续改善	约束性
	23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55.6	总体改善	约束性
健康保障	24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	<28	约束性
	25	职工和城乡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支付比例(%)	—	保持稳定	约束性
健康产业	26	健康服务业总规模(亿元)	—	265	预期性

第三章 重点任务

第一节 强化全民公共卫生服务

一、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

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健全完善以市、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专科医院防治机构为骨干、医疗机构为依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

底，防治结合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促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现代化建设，推进疾控机构基础设施达标，与区域内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互联互通，满足新形势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和重大疾病防控需要。支持市疾控中心争创整合型、创新型、智慧型川南区域疾控中心，新建三级乙等疾控机构 1-2 个、二级甲等疾控机构 1-2 个。提升疾病防治快速检验能力，继续推进市疾控中心规范化培训基地、专家工作站、国家致病菌网络自贡实验室、传染病预防控制国家重点实验室新发传染病自贡研究基地、四川大学博士工作站、复旦大学结核病研究基地等平台建设，争创“微生物（新病原和疑难细菌）鉴定”省级重点实验室，增强预测、预警和确诊水平，打造区域卫生应急检验检测中心，支持市疾控中心建设 7 个 P2 实验室，每个县（区）至少配置 4 个 P2 实验室。

强化基层公共卫生体系。推行乡镇（街道）权责清单制度，强化和明晰乡镇（街道）公共卫生管理权责，村（居）委会健全公共卫生委员会。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等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落实基层疾控、公共卫生管理服务职责，接受疾控部门对传染病防控的业务指导和监督。完善疾病预防控制行政管理部门与城乡社区联动机制，构建常态化管理和应急管理动态衔接的基层治理机制，建设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治理平台，夯实联防联控、群防群控的基层基础。将监管场所医疗卫生工作纳入公共卫生体系，加强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

落实各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职责。公立医疗机构设立公共卫生科等直接从事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科室，并配备具备相应资质要求的人员。制定医疗机构（医疗联合体）公共卫生责任清单，建立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机制。加强疾控机构对医疗机构疾控工作的技术指导和监督考核。建立疾控机构与医疗机构协同监测机制，发挥哨点作用。

完善监测预警机制。提升监测预警能力，完善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系统，健全不明原因疾病和异常健康事件监测机制。完善多渠道信息综合监测体系，市、县信息同步共享，构建全域监控和全程追踪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预警体系。建立由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传染病监测队伍，提高早发现、早报告能力。健全风险评估和信息报告制度，提高监测分析和综合评价能力，加强对公共卫生事件的风险研判和预警。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报告规范，强化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依法依规报告责任，完善传染病管理监督员和检查员机制。

完善应急响应和处置机制。建立集中统一高效的领导指挥体系，完善多部门联防联控机制。建立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发现报告、风险评估、信息发布、应急处置及医疗救治等环节职责清晰、无缝对接的体制机制。搭建区域公共卫生应急协同管理平台，提升流行病学调查和患者协同追踪管理效率。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建立全社会定期演练机制。进一步完善首诊负责、会诊等制度和应急处置流程，提高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

早期识别和规范化应急处置能力。依托大型综合医院扩展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健全分级分类的专家库、卫生应急队伍，形成全市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救援力量的整体调动与支援机制。加强快速反应小分队建设，在每个县域建立一支基层综合应急分队，引导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建立应急医疗队。责任到县（区）卫生行政部门，形成全市卫生应急物资紧急高效调拨共享网络。

建立健全重大疫情救治体系。依托市传染病医院，加快建设区域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布局建立市级疫情防控救治基地，健全分级分层分流重大疫情救治网络。推进医疗机构和疾控机构深度融合，提升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能力，构建“市—县（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有序衔接的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填平补齐市、县（区）传染病医院（病区）短板。加强传染病专科医院或相对独立的综合性医院传染病区建设，增加传染病治疗床位，在荣县、富顺县规范建立县级传染病科（病区），充分发挥县级医院龙头作用，完善县级医院（含中医医院）独立传染病病区设施条件。鼓励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数字技术，在疫情监测分析、病毒溯源、防控救治、资源调配等方面更好发挥支撑作用。

完善院前医疗急救服务体系。完善以急救中心为主体、二级以上医院为支撑的城镇院前医疗急救网络，建立“县级急救中心—中心乡镇卫生院—一般乡镇卫生院”的农村三级急救网络。加强市、县（区）急救中心（站）建设，加强急救车辆和装备配备，完善智能化 120 急救网络指挥调度平台，推动院前医疗急救网络

与院内急诊有效衔接。建设区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紧急医疗救援基地，形成危急重病人转运“1小时急救圈”。

健全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体系。健全市、县、乡三级卫生健康监督网络，推进卫生健康监督机构规范化建设，合理配置各级卫生监督机构执法人员、执法装备和快速检测设备，保障执法用车。加强卫生健康监督远程指挥中心建设，建设一批医疗废物、生活饮用水、游泳场所等公共卫生风险智能监测点。明确乡镇（街道）承担卫生健康综合监管的机构，将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纳入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合理配置监管协管力量。

二、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一）实施重大疾病防治“六大行动”

实施心脑血管疾病防治行动。积极开展群众应急救护培训，引导群众学习掌握自救互救知识，推动公共场所急救设施设备配备。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心脑血管疾病检测服务能力建设。全面推进18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制度，开展高危人群筛查干预，培养心脑血管疾病患者自我健康管理习惯和技能。全面开展心脑血管疾病监测，加强高血压、高血糖规范化管理，心脑血管疾病死亡率持续下降。加强市县两级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建设。

实施癌症防治行动。构建市、县、乡三级癌症防治网络，确保区县癌防中心全覆盖。完善癌症登记报告制度，提高癌症登记信息化水平和监测数据质量。建设健康支持性环境，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提高癌症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推进早筛查、早诊断、

早治疗。加强乙肝疫苗、人乳头瘤病毒疫苗接种的科学宣传，促进适宜人群接种。推进肺癌、胃癌、肠癌等筛查试点和评估，开展重点癌症临床机会性筛查。落实常见癌症诊疗规范和临床路径，促进癌症规范化诊疗。按照国家和省医保局统一部署，完善癌症患者医保和救助政策。到 2025 年，总体癌症 5 年生存率不低于 44%。

实施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治行动。引导重点人群早期发现慢性呼吸系统疾病，控制危险因素，预防疾病发生发展。推动将肺功能检查纳入 40 岁以上人群众体检，推行高危人群首诊测量肺功能。开展基层医疗机构慢阻肺健康管理标准化服务能力建设，向居民提供健康教育、筛查干预、规范诊疗、随访管理等全程健康管理服务。按照国家和省医保局统一部署，适时推动将慢阻肺、哮喘门诊治疗费用纳入医保规定支付范围。

实施糖尿病防治行动。建立完善糖尿病预防诊治服务体系，提升糖尿病检测能力，引导群众关注血糖水平，延缓或预防糖尿病的发生发展。规范糖尿病诊断、治疗和健康管理服务。指导糖尿病患者加强饮食控制和运动干预，促进自我健康管理。开展糖尿病相关危险因素监测。探索建立糖尿病中西医结合全程标准化管理模式。到 2025 年，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 60% 以上。

实施精神疾病防治行动。普及精神卫生知识，引导公众关注心理健康，预防精神障碍的发生。建立完善“医院—社区—家庭”一体化防治模式，健全精神卫生工作领导与协调制度，发挥关爱

帮扶小组的作用，落实“一历六单”实现精神卫生医疗机构与社区全程全方位规范管理精神疾病患者。探索门诊免费服药政策，设立免费服药专项资金，保障患者长期、规范服药。强化精神疾病防治，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登记、服务管理和救治救助。到2025年，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和规律服药率分别达到90%和70%。

实施传染病及地方病防控行动。普及传染病与地方病防控知识。加强鼠疫、霍乱等重大传染病及新发传染病监测，拓展监测技术储备，优化病例排查流程。完善艾滋病综合防治体系，强化源头控制，支持社会组织参与艾滋病防治。巩固提升结核病分级诊疗和综合防治服务模式试点成果，强化学校结核病防控。以县为单位保持消除碘缺乏病和疟疾成果。全面推进犬只狂犬病疫苗接种。

（二）实施扩大国家免疫规划

夯实常规免疫，做好补充免疫和查漏补种，推进接种门诊规范化建设，打造数字化门诊，提高预防接种及时性，推进预防接种服务体系、疫苗冷链及免疫规划信息系统建设，压实接种率，确保预防接种安全规范，提升预防接种管理质量，做好应对大规模应急接种的能力储备和处置预案。稳妥有序做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提高人群接种率。推进和完善脊髓灰质炎疫苗免疫策略，维持全市无脊灰状态。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较高水平，持续推进消除麻疹进程，有效控制疫苗针对性疾病发

病水平。到 2025 年，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以乡镇为单位达 90%以上。

（三）强化食品安全和营养管理

贯彻落实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管理。深入挖掘地方特色食品，组织申报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立项。鼓励企业制定实施严于国家标准或地方标准的企业标准并主动公开承诺。建立市级食品安全标准宣传队伍，面向监管人员、企业和社会公众，广泛开展食品安全标准宣贯、培训，促进标准的准确理解和应用。全面提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能力水平，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川南区域中心建设。落实落细食源性疾病报告职责，到 2025 年，符合网络直报条件的医疗机构实现网络直报。持续开展重点食源性疾病的主动监测，提升食源性疾病溯源能力。以市、县（区）疾控中心为主体，构建食品安全技术支撑体系。加快实施国民营养计划，强化营养健康政策支撑，建立健全居民营养监测制度，对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实施营养干预。大力推进合理膳食行动，加强营养健康食堂、营养健康餐厅、营养健康学校。

三、强化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保障城乡居民获得最基本、最有效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加强市、县（区）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指导中心建设，精准判断影响群众健康的重大疾病和主要健康危险因素。实施国家、省、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对城乡居民主要健康问题实施有效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使城

乡居民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丰富和拓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内容。

专栏 1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疾病防控救治能力提升项目：实施市传染病医院住院医技大楼建设项目、市疾控中心现代化疾控体系建设项目。支持市疾控中心建设 7 个 P2 实验室，每县（区）至少配置 4 个 P2 实验室。市疾控中心和三级以上县级疾控中心纳入国家致病菌识别网建设，建设国家致病菌网络自贡实验室，开展病原学检测。支持市疾控中心建设规范化培训基地。建设区域公共卫生综合临床中心。

突发事件应急、院前急救能力提升项目：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范建设各级卫生应急队伍。建设与升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系统，加强传染病与卫生应急监测预警信息化支撑。建立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以市为单位，每 3 万人口配置 1 辆救护车，根据院前医疗急救服务需求合理配置救护车类型。

营养管理项目：建成 5 个省、市级营养健康食堂、2 个营养健康餐厅、2 所营养健康学校。

第二节 建设川南渝西医疗高地

一、打造川南渝西区域医疗中心

以市一医院、市三医院、市四医院为龙头，县级公立综合医院为依托，打造川南渝西区域医疗中心。实施名医名科名院建设工程，重点打造呼吸与危重症、心血管、骨科、神经、癌症、创伤、妇产、儿科、急诊急救、精神、传染病、肾病、泌尿、内分泌代谢病、中西医结合、老年医学、核医学、消化等临床专科，建设临床医学重点专科群，提升省、市级重点学科（实验室）和重点专科数量和能力。到 2025 年，新建国家级临床重点学科（专科、实验室）1 个，省级 5 个，市级 20 个。市级医院集中力量开展疑难危重症诊断治疗技术攻关，开展前沿医学科技创新研究和

成果转化，实施高层次医学人才培养，带动全市医疗水平迈上新台阶。以市域死亡率高、外转率高的疾病为重点，强化市级医院对县级医院的技术和人才支持。加强县级医院能力建设，推动县级医院参与国家县医院能力提升“千县工程”，积极创建区域胸痛、卒中、创伤等救治中心，加强县域内紧缺专业临床专科建设，带动提升县域医疗服务水平，提高县域就诊率。

二、打造川南渝西中医医疗中心

加快实施中医特色重点医院建设，建立以市中医医院为龙头，区县中医医院和其他医疗机构中医科室为骨干，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中医门诊部（诊所）为补充，承担预防、医疗和康复功能的中医药服务体系，打造区域中医医疗服务特色品牌。推进市中医医院建设区域中医医疗中心，打造卧龙湖康疗中心。加强区域中医医疗中心内涵建设，提升临床重点专科能力，开展重大难治性疾病研究攻关，提升中医医疗能力和临床研究水平。支持沿滩区、大安区建设区级公立中医医院。夯实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中医阁建设，打造示范中医馆、中医阁。积极推进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市创建，建成全国基层中医药先进工作单位。积极推进综合医院和妇幼保健机构中医药工作，促进中西医在重点专科、优势病种方面开展协作。支持市内高水平医院争创国家、省级中医疫病防治基地、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建立重大疫情中医药预防和早期中西医结合介入治疗机制，推进中医药纳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体系和院前急救体系。

三、打造川南渝西精神卫生中心

建立健全以专业精神卫生机构为主体，综合性医院精神科为辅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精神疾病社区康复机构为基础，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为补充的精神卫生防治体系和服务网络。加快推进市精神卫生中心（市第五人民医院）和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西南医科大学紧密合作，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和科技创新基地，建成集区域精神心理教学培训、心理危机干预为一体的川南渝西区域精神卫生中心。鼓励县（区）级医院精神卫生科建设，提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规范管理率、规律服药率。推动西南医科大学精神医学学院落户自贡，建设脑科学研究院（精神心理疾病实验室），支持建设省级重点实验室。开展心理疾病主动干预工作，建立覆盖县、乡、村三级的心理卫生服务网络，建立健全心理疾病监测预警评估机制。加快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医疗机构、社区康复机构及社会组织、家庭相互衔接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信息共享和治疗管理，推广精神卫生综合管理机制，完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多渠道管理服务，提高严重精神障碍等重点人群救治救助综合保障水平，开展心理健康宣传和促进，完善各级各类医疗机构、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和基层心理服务平台等社会心理服务网络建设。

四、打造川南渝西妇女儿童医疗保健中心

构建市、县、乡、村四级妇幼健康服务网络。依托四川大学

华西第二医院等省内外优质医疗资源的合作平台，优化、整合妇幼医疗卫生资源，支持川南妇女儿童医院建设，大力发展妇产儿优势学科，将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科、生殖健康与不孕科建成省级重点专科，着力打造川南渝西区域妇女儿童医疗保健中心。提升市妇幼保健院妇产儿科教学能力，将市妇幼保健院纳入四川卫生康复职业学院附属医院体系，与四川卫生康复职业学院共建共享妇产儿科教学与实习资源，打造助产专业临床全程教学基地。争创省级区域妇幼健康中心，加快建设区域性妇女儿童医疗保健中心和健康促进中心，支持开展第三代试管婴儿技术，建设区域性生殖医学中心，打造区域性妇幼中医药传承与创新示范基地、妇幼保健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中心。支持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重点提升市、县（区）两级机构等级，到 2025 年，全市区县级妇幼保健院力争全部达到二级及以上标准，力争新建一个“三乙”妇幼保健院。支持县（区）妇幼保健院建设 1-2 个市级重点专科。提升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能力，加强市县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能力建设。

五、打造川南渝西老年医学中心

加快四川卫生康复职业学院发展，依托市老年病医院，打造以老年性疾病诊断治疗、临床研究和人员培训为一体的川南渝西老年医学中心，围绕老年慢病预防、老年基础研究、智慧养老、老年综合评估等研究方向，整合川渝老年医学科学研究和临床资源，开展老年相关疾病疑难危重症的临床研究和诊断治疗，示范

推广国内外适宜有效的老年相关疾病诊疗技术，开展老年医学人才教学培养，承担老年医学临床转化研究，推进老年医学领域的创新突破和普及推广。

六、大力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提高疑难重症诊疗能力，加强市级医疗机构临床服务能力，提升市域内相关专科综合诊治能力和技术水平，推动一批医疗技术到达全省一流水平。加强国家、省、市重点临床学科建设，发展微创与介入、移植与再生等特色专科，筛选一批特色优势专科，借助优质医疗资源，提升基本医疗服务能力，全面提高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诊疗服务水平，力争实现县（区）医院 100%达到医疗服务能力基本标准、80%达到推荐标准。提升临床预防和康复服务能力，推进全市医疗机构提供连续全面的医疗和护理、预防保健、康复管理等健康服务。推进医疗机构将重点癌症及其他适宜慢性病的早诊早治技术纳入诊疗常规。提升康复医疗服务质量，规范合理应用康复医疗技术，促进康复学科建设与发展。

七、全面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健全医疗质量控制体系，加强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的建设和发展，建立科学的医疗服务质量评价机制，健全医疗安全保障体系，扩大医疗质量控制工作范围，实现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水平持续提升。到 2025 年，三级医院 45% 出院患者、二级医院 50% 出院患者要按照临床路径管理。健全限制类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制度，加强医疗技术信息化监管。促进医疗合理用药，提升医疗机构药

事管理水平。到 2025 年，实现二级医疗机构合理用药评估全覆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评估覆盖率达到 50%以上。提升血液服务质量，健全以中心血站为主体，覆盖城乡、运行高效的血站服务体系，改善血站基础设施条件，强化无偿献血服务标准化管理，提升无偿献血服务能力，加强血液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确保血液安全供应。加强临床合理用血评价，规范临床合理用血标准，提高临床用血精细化管理水平。

八、创新医疗卫生服务模式

完善一体化健康管理服务闭环。构建以医疗卫生机构为主体，保险与健康管理组织等社会力量为补充，全民参与的健康管理体系。立足健康全过程，加强对居民健康危险因素的监测、分析、评估、干预，形成“病前主动防，病后科学管，跟踪服务不间断”的一体化健康管理服务闭环。改善医疗服务与就医环境。开展预约诊疗、多学科诊疗、日间服务、急诊急救等服务，提高患者就医可及性。持续推进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开展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开展室内质控和室间质评，保障医疗安全。加强平安医院建设，持续提高医疗机构安全防范能力，推动医疗机构安检工作，维护医院正常医疗秩序。

第三节 完善基层卫生服务体系

一、织牢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

织密以县（区）医院为龙头、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为支撑、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骨干、村卫生室为网底的基层

医疗卫生网络。以乡镇行政区划和行政村改革调整为抓手，优化调整基层卫生健康资源布局。每个建制乡镇至少设 1 所政府办乡镇卫生院，已撤并乡镇的卫生院，可调整归并为建制乡镇卫生院分院或医疗服务点，纳入建制乡镇卫生院统一管理。统筹推进县乡村一体化发展，到 2025 年，基本形成农村 30 分钟健康服务圈。

二、打造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

根据地域和人口分布，遴选中心镇和特色镇卫生院，建设区域医疗救治中心、急救中心、人才培训中心、业务指导中心和公共卫生中心，向群众提供高品质的就近医疗服务。到 2025 年，力争每个区县（自流井除外）建成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 1-2 个，逐步将服务能力提升到二级综合医院水平，充分发挥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辐射带动作用，构建农村地区 30 分钟重点疾病救治服务圈。

三、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完成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任务，完善基本医疗服务功能，配齐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施设备。加快基层信息化建设，全面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发热诊室（哨点）的提升改造和院感防控流程再造，达到相关标准。合理配置基层实际所需的救护车及必要设备，强化基层防治能力，发挥好基层机构健康“守门人”的作用。

四、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提升基本医疗服务能力。全面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

康复、急诊与常见病诊治等基本医疗服务能力。持续组织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参与“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强化与上级医疗机构的紧密合作，加强临床特色科室建设，打造特色鲜明的品牌科室，鼓励发展中医、保健等特色科室，到2025年，60%的乡镇卫生院达到国家“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标准，基层诊疗人次占比下滑趋势得到遏制。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继续规范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等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在开展儿童健康管理过程中，全力做好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工作。加强预防接种管理，严格疫苗的管理和使用。

专栏2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医院建设项目：实施川南灾害医学紧急救援中心项目、自贡市内自同城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川南心脑血管疾病紧急救援中心项目、川南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建设项目、川南平战结合医疗救治基地、自贡市第四人民医院突发公共事件医学救援中心建设项目、川南危急重症诊疗中心建设项目、自贡市第三人民医院应急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工程项目、自贡市精神卫生中心川南心理卫生大楼项目、自贡市老年病医院建设项目二期工程。改善县级医院基础设施条件，县域内建有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救治中心、癌症筛查和早诊早治中心。

重点专科、基层特色科室项目：争创省级区域专科医疗中心，建设国家、省、市级临床重点专科26个。布局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10个，60%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建城市社区医院，建设基层临床特色科室20个。

第四节 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一、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实施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行动，开展国家县级中医医院综合

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建设县级中医医院急诊、中医儿科、康复等特色专科，力争每个县级中医医院建设 1-2 个特色专科。全市综合医院按标准设置中医药临床科室和中药房，妇幼保健院提供妇科和儿科中医药服务。强化中医药在重大疫情防治中的独特作用，完善中医医院传染病区建设，改造市、县两级中医医院重症监护病房，提升中医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治疗能力。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100%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能够提供 10 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100%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和 70%以上的村卫生室能够提供 6 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

二、打造中医药特色品牌

支持中医优势专科、重点学科建设，加强中医骨伤、肛肠、针灸、推拿、肿瘤、肺病、心脑血管、儿科、妇科、肾病等专科（学科）建设。发挥中西医结合治疗常见病、多发病、疑难疾病的经验优势，建立川南中西医结合肿瘤防治研究所，开展中西医结合肿瘤防治重大难治性疾病、中医药治疗难治性心衰临床攻关。加快推进四川省肺癌病中医药防治中心内涵建设。扩大肛肠病专科诊疗优势，建设省内领先、全国一流的中医肛肠病医院。依托针灸刃针、小针刀等优势中医技术，扩增针灸治疗病种，建立川南针灸推拿研究所。发挥市中医医院自主生产中药制剂的优势，新建区域中药制剂中心。传承创新中医医疗技术，开展中医药诊疗技术和民间诊疗技术的挖掘、整理和评估，在临床验证的基础上进行优化、创新，形成新的中医医疗技术及操作方案。加

强与四川省中医药科学院、成都中医药大学、四川省肿瘤医院等成渝地区高水平中医（药）科研院所和医院合作，促进医教研协同发展，塑造中医特色品牌。

三、实施治未病健康工程

充分发挥中医药治未病的优势和主导作用，实施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以公立中医医院为主体，健全中医治未病体系，提升市中医医院治未病中心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二级以上中医医疗机构和有条件的综合医院、妇幼保健机构设置治未病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提供中医药治未病服务，推进中医经典病房建设。推动医疗机构以治未病理念为核心，以慢性病管理为重点，提供中医体质辨识、亚健康调理、季节养生和预防保健等中医药特色服务。

四、强化中医药康复服务

实施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健全中医药特色康复服务体系，推进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康复科室和其他医疗机构中医特色康复科室设置。针对心脑血管病、糖尿病、肺病、运动创伤、肿瘤、脑瘫、自闭症、唐氏综合征等慢性病、重大疾病和残障人群制订推广一批中西医联合诊疗康复方案。开展具有中医特色的社区康复服务。推广中医康复适宜技术，建立中医医院、基层机构和康复机构的对口帮扶和双向转诊机制。鼓励社会资本建设具有中医特色的康复医院、康养机构。

五、加强中医药文化建设

加强中医药文化资源整理保护，开展自贡中医药传统流派、名老中医学术经验，中医药偏方、验方、秘方和技法等挖掘保护，传承和弘扬祖国传统医学精髓。依托自贡彩灯文化出口基地，深入实施“彩灯+”“+彩灯”计划，推动中医药文化与彩灯融合。普及中医药健康知识，积极推进“中医中药中国行”“中医药文化宣传月”活动，推进中医药文化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单位、进农村、进家庭，提升群众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建设一批中医药文化宣传基地。健全师承制度，支持名老中医药专家带徒授业。

专栏3 中医药传承创新项目

中医药传承创新项目：实施自贡市中医医院中医特色重点建设项目、建设四川省肺癌病中医药防治中心、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中医经典病房。支持县级中医医院扶优补短建设，沿滩区、大安区建设区级公立中医医院，每个县级中医院建设1-2个特色专科，建设一批示范性中医馆、中医阁。

第五节 保障全周期人民生命健康

一、促进优生优育和托育发展

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全面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支持配套措施，落实好产假、生育保险、生育津贴等政策。强化优生优育全程服务，保障孕产妇和儿童健康，落实生育登记制度，做好生育咨询指导，综合防治出生缺陷，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推广成熟辅助生殖技术，提高出生人口质量。健全完善人口监测制度，构建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监测网络体系，密切监测生育形势和人口变动趋势。维护好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持续

推进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等民生实事，做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

强化母婴安全保障和出生缺陷防治。全力支持四川省产前诊断中心自贡分中心和新生儿疾病筛查自贡分中心，以及自贡市出生缺陷防治管理中心建设，完善管理和质控体系，实施母婴安全计划，倡导优生优育，向孕产妇免费提供生育全过程的基本医疗保健服务，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逐步扩大三级预防措施新生儿疾病筛查的病种，构建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孕前、孕期、新生儿各阶段的出生缺陷防治体系。

加强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大力发展形式多样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引导家庭托育服务规范化发展，鼓励用人单位提供福利性托育服务，支持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与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整合利用，鼓励和支持托幼一体化服务。强化托育服务供给，建立托育服务综合指导中心，提供托育从业人员培训、托育机构管理咨询、托育产品研发设计、家庭养育指导及婴幼儿早期发展等服务。积极创建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省级示范区县、示范机构。到2025年，各县（区）建成不少于1个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或县级区域综合托育中心，每千人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3个。

专栏4 优生优育服务项目

出生缺陷综合防治项目：加强产前筛查（诊断）能力建设，每个县（区）至少有一家产前筛查机构。补齐新生儿听力筛查机构服务能力短板。实施免费婚检、孕前检查、增补叶酸、地中海贫血防控、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

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建设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支持社会力量增加普惠性托育服务供给，实现各县（区）建成不少于1个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或县级区域综合托育中心，每千人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3个。

计划生育扶助保障项目：落实国家、省、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确保目标人群资金发放到位率100%。

二、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

实施健康妇女计划。加强艾滋病和性传播疾病防控工作，逐步扩大农村妇女乳腺癌和宫颈癌免费检查范围，到2025年，农村适龄妇女“两癌”筛查覆盖率达到85%以上。

促进儿童和青少年健康。规范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推进爱婴医院动态管理，积极防控儿童青少年超重肥胖和近视，强化儿童孤独症早期干预，开展0-6岁残疾儿童筛查工作，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均保持在90%以上，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力争每年降低0.5个百分点。

专栏5 妇幼、儿童健康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妇幼体系建设项目：支持市、县级妇幼保健院建设，实施川南妇女儿童医院、川南妇女儿童医疗康复中心建设等项目。

提升妇幼服务能力项目：省、市级妇幼健康领域重点学科（专科、实验室）达10个，妇幼保健特色专科达5个。开展基层孕产期保健和儿童保健规范化门诊建设。

提升母婴安全保障能力项目：建设8个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7个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规范化培训基层产科医师30名。

提升儿童健康服务能力项目：建设3个省级儿童早期综合发展示范基地，推进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适宜技术示范区建设。

三、大力发展老年健康服务

建立健全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健全以市老年病医院（西南医科大学附属自贡医院）和三级综合性医院为核心，教学科研机构为支撑，县级医疗机构老年医学科为重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家庭医生、村医为补充的老年健康服务网络。支持市老年病医院建设区域老年医学中心，加大县级老年病医院建设，开展老年健康管理、急症救治、慢病诊疗等联合服务。开展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社区和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到 2025 年，85% 为老年人服务的医疗机构建成老年友善医疗机构。

提高老年健康服务水平。实施老年健康促进专项行动，强化老年人健康管理，做好老年健康教育和预防保健工作。开展老年人慢性病综合防治，65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 75% 以上。大力发展老年医疗和康复护理，加强市、县级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重点学科建设，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独立设置老年医学科的比例达到 80%，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康复护理服务能力，完善上门医疗服务政策，加强老年人社区居家医疗服务，推动医疗卫生服务向社区、家庭延伸。与西南医科大学共建老年医学学院，提升老年疾病疑难危重症的诊断准确率和治疗水平。

建设区域医养结合示范基地。推进市老年康养中心、老年病诊疗中心、老年科研转换中心建设。完善医养结合服务体系，支持医疗机构提供养老服务、养老机构开设医疗机构，鼓励符合条

件的二级及以下医院转型为接续性医疗机构，支持基层医疗机构建设医养结合服务示范中心。推进区域医养结合协同发展，推进川南经济区医养结合一体化发展联盟和川南老年医学专科联盟成员间区域合作，探索建立区域医养结合服务标准体系，打造区域医养结合机构品牌。探索医养结合智慧服务模式。

专栏6 老年健康服务项目

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建设市老年康养中心、市老年病诊疗中心、市老年科研转换中心。鼓励新建或将二级以下医疗机构转型为接续型医疗机构。

提升老年健康服务能力项目：建成3个省、市级老年重点学科和专科。实施老年医学、老年护理骨干培训项目。

提升医养结合服务能力项目：实施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项目，支持27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医养结合示范中心。建设1个医养结合机构人才培训基地。

四、维护其他重点人群健康

加强职业健康防治。建立健全职业健康防治体系，依托市、县（区）疾控中心建立全市职业病监测评估体系。依托川南职业病医院、富顺县第三人民医院建设职业病防治院和区域性化学中毒救治中心。到2025年，全市至少有1家职业病诊断机构，每个县（区）有1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在尘肺病患者超过100个的6个乡镇开展康复站试点工作。开展职业病危害普查和防控，加强尘肺病等重点职业病监测和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加强尘肺病等职业病救治保障，到2025年，接尘工龄不足5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报告例数占年度报告总例数的比例实现明显下降。提高医用辐射防护监测与危害控制水平。建立用人单位负责、行政机关监

管、行业自律、职工参与和社会监督的职业病防治工作格局。建设一批制度健全、管理规范、防护设施完备的示范性健康企业。

加强残疾人健康服务。实施国家残疾预防行动计划和残疾人精准康复行动，加大符合条件的低收入残疾人医疗救助力度，将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全部纳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范围，将残疾人健康康复管理和社区康复纳入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清单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容项目，实现家庭医生与残疾人服务签约率达到 80% 以上，确保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达 80% 以上。

强化脱贫人口健康保障。巩固拓展健康扶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持健康扶贫主要政策总体稳定，调整优化支持政策，进一步补齐脱贫地区卫生健康服务体系短板弱项，聚焦重点地区、重点人群、重点疾病，完善健康促进政策，进一步提升乡村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和群众健康水平。到 2025 年，农村低收入人口基本医疗卫生保障水平明显提升，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逐步完善，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设施条件进一步改善，服务能力和可及性进一步提升，重大疾病危害得到控制和消除，卫生环境进一步改善，居民健康素养明显提升，城乡、区域间卫生资源配置逐步均衡，居民健康水平差距进一步缩小，基本医疗有保障成果持续巩固，乡村医疗卫生机构和人员“空白点”持续实现动态清零，健康乡村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第六节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一、建设优美宜居城乡环境

推进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以重点场所、薄弱环节为重点，全面推进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加快垃圾污水处理，加强市区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逐步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和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加强智慧化医疗废物处理点建设，实现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理排放。全面推进厕所革命，引导农村新建住房配套建设卫生厕所，强化管理维护，逐步扩大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覆盖面。切实保障饮用水安全，完善水源保护、自来水生产、安全供水全过程监管体系，加强对饮用水水源、水厂供水和用水点的水质监测。强化病媒生物防制，健全病媒生物监测网络，加强病媒生物监测，及时掌握病媒生物密度、种属和孳生情况，科学制定防制方案。

二、加强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

完善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加强健康教育专业机构建设，建立健全以健康教育专业机构为龙头，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院、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为基础，以学校、机关、社区、企事业单位健康教育职能部门为延伸的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探索建立基层村医、公共卫生人员、乡村干部为一体的新型健康知识传播骨干队伍，筑牢基层健康教育网底。将健康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中小学明确一名副校长作为健康副校长专门负责健康教育工作，培养专兼职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开设健康教育课程。依托医疗机构、公卫机构、学校、机关、社区、企事业单位，建设健康科普宣传教育基地，推进建立市“健康科普宣传教育基地”。推动各级各类

媒体办好健康科普节目、栏目，加强“互联网+健康科普”，强化公交、商场、广场等户外健康知识宣传。

三、践行健康文明生活方式

提高全民健康素养水平，广泛动员全社会参与健康促进，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合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健康促进工作格局，将健康素养水平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指标体系，持续推进健康促进县（区）建设，继续开展健康促进医院、学校、机关、企业建设。完善市、县各级专家库资源库，适时出版、推介一批健康科普读物和科普材料。认真落实健康知识普及专项行动方案，加强健康知识普及和教育，普及合理营养、合理用药、科学就医和灾害自救互救等知识。倡导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引导群众加强自我健康管理。

四、大力推进卫生城镇创建

全面提升公共卫生环境设施建设和管理水平，营造干净整洁舒适的宜居环境。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持续抓好新时代爱国卫生“八大行动”。推进国家、省级卫生乡镇（县城）创建，到2025年，力争建成15个国家卫生乡镇（县城）、39个省级卫生乡镇（县城）。

五、加快推进健康细胞建设

按照健康村镇、健康单位（企业）、健康学校、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标准，规范建设健康细胞。鼓励根据自身经济发展水平、文化特点等，以整洁宜居的环境、便民优质的服务、和谐文

明的文化为主要内容，培育一批健康细胞建设特色样板，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加强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监测与评价。到 2025 年，建成一批健康县城和健康示范村镇。

专栏 7 爱国卫生运动项目

爱国卫生运动项目：开展居民健康素养监测等健康教育与促进项目，加强环境健康风险评估与防护，开展人禽流感、饮用水和环境卫生、学生常见病等重大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

第七节 培育壮大健康产业

一、培育发展医药产业

打造自贡生物医药产业园，建成中国最大的生物发酵制品生产和研发基地。加速形成医药物流基地、川南总部基地、中成药生产基地等健康制造业集聚区，打造成渝经济区生物医药研究、成果产业化重要基地。在板仓工业园区打造先进医疗器械、便携式家庭医疗器械、医疗康复辅助器具、高端新型医用耗材、生物医药材料制品、移动医疗产品、医学影像设备以及养生保健器械产品生产基地。加快新型中药饮片研发与产业化。打造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支持“正紫竹叶柴胡”申报川产道地药材，全市中药材种植面积稳定在 13 万亩以上，其中中药材种植标准化基地 3 万亩。加快中医及相关衍生品研制和应用，加强中药传统饮片的传承与发展，鼓励中药饮片、提取物、中药创新药物的研发和转化。开展以川产道地药材和特色菌类药材为原料的保健食品、中药养生食品（药膳）、具有美容保健功效中药功能型化妆品、日

化产品等产品研发和推广。

二、积极发展社会办医

为社会办医留足发展空间，推动社会办医机构与公立医院在专科设置、发展形态上功能互补、差异化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元化医疗服务需求，引导社会力量举办康复医疗中心、护理中心、健康体检中心、眼科医院、妇儿医院等医疗机构，以及连锁化、集团化经营的医学检验实验室、病理诊断中心、医学影像中心、血液透析中心等独立设置医疗机构，加强规范化管理和质量控制，提高同质化水平。打造一批具有竞争优势的社会办医品牌。支持社会办医与公立医院开展医疗业务、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合作。支持社会办医疗机构加入公立医院牵头组建的医联体，允许综合力量或者专科服务能力较强的社会办医疗机构牵头组建医联体，支持公办和社会办医疗机构按照平等自愿原则组建专科联盟，支持社会办医承接三级公立医院下转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等业务。做好社会办医管理服务与监管工作，提高服务水平和监管能力，促进社会办医健康规范发展；加强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健全社会办医医疗质量监测体系，完善医疗服务监管信息平台。完善配套政策措施，增强社会办医发展内生动力。

三、推进康养产业发展

推进卧龙湖康疗中心建设，打造以中医为特色集医疗康复、养生养老、旅游度假、运动休闲为一体的南湖医疗康养消费集聚区。推进智慧健康城建设，打造集医疗、康养、研发、居住、教

育、商业于一体的西城智慧健康城医疗康养消费集聚区。打造集高端医疗、康复、养老、研发、生产为一体的东部新城医疗康养消费集聚区。发挥富顺县青山岭森林公园、大安区青龙湖、自流井区飞龙峡镇等自然旅游资源优势，创新推进旅游业与中医药健康服务业融合发展的新理念和新模式，以荣县、富顺县、沿滩区等现有药材基地建设为重点，打造集休闲、康养、科普于一体的健康旅游目的地，大力发展以特色医疗、疗养康复、森林康养、抗衰老、禅道养生、中医药养生等为主题的养生医疗旅游。积极发展老年旅游，加快开发一批适合老年人旅游的休闲度假、运动健身、中医医疗、养生保健等特色旅游产品，完善老年人旅游服务设施。探索互联网康养服务、器械用品研究转化和制造，形成多点多极支撑区域康养产业发展新格局。

四、发展健康服务业态

推进健康服务业示范市、县（区）建设，提升健康服务业规模和质量。推进全医疗产业链建设，持续培育医学检验、医学影像、病理诊断、血液透析、消毒供应、安宁疗护、健康体检等商业模式，做好全生命周期服务。加强健康产品和服务技术研究，建立适应健康新常态、新模式的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推进沿滩区、荣县和富顺县健康食品加工园建设，打造健康食品制造业生产基地。深入推动体医融合，鼓励有条件的综合医院设立体育医学服务中心，鼓励社会资本开办康体、体质测定和运动康复等各类服务机构。积极探索妇产儿健康产业领域发展新模式，

开展干细胞在妇幼领域的应用，围产期干细胞制备，拓展妇幼健康服务发展新业态。丰富发展健康保险，鼓励和支持商业保险公司开发覆盖疾病预防、医疗救治、健康管理等医疗保险和医疗责任保险、医疗意外保险等医生执业保险，推广长期照护险，推进医疗机构与保险公司开展医疗健康服务和保险保障一体化模式试点。

专栏 8 健康产业发展项目

生物医药项目：医药产业园、生物发酵制品生产和研发基地、医药物流基地、川南总部基地、中成药生产基地。

社会办医项目：优质社会办医扩容，诊所改革试点，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医险结合工程，信息化普及工程。

多元化健康服务项目：智慧健康产业园，5G 智慧医疗，健康服务业集群和健康产业集群建设，健康管理及促进平台，医药流通服务，人工智能辅助诊疗推广工程，移动医疗产业培育工程。

健康旅游项目：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建设，打造体检、疾病治疗为主的实体型高端医疗旅游园区。建设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基地）。

第八节 统筹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一、加快推进“三医”联动改革

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坚持和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深入实施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健全以公益性为导向的考核指标和方式方法，考核结果及时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并与公立医院新增薪酬总量挂钩。加快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示范市建设，积极争取省级公立医院“对标竞进”试点。

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规范管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建立目标导向的价格项目管理机制。健全“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远程医疗、多学科诊疗、日间手术、康复、护理、家庭病床、居家医疗服务、签约服务等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政策。建立灵敏有度的价格动态调整机制，明确调价的启动条件和约束条件，定期开展调价评估，达到调价条件的稳妥有序调整医疗服务价格。理顺比价关系，体现技术劳务价值，提高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优化中医医疗服务价格政策。常态化开展新增项目评审，每年至少开展一批新增和修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评审并拟定试行价格。

健全医保管理支付机制。统筹门诊和住院待遇政策衔接，逐步将门诊医疗费用纳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支付范围。深化城乡居民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保障机制，将结核病、丙肝等需要长期服药治疗的重大传染病和严重精神障碍纳入门诊特殊病种保障。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及应急保障机制，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完善重大疫情医疗救治费用保障机制，探索建立重大疫情特殊群体、特定疾病医药费豁免制度。完善多元复合支付方式，推进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试点。探索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将符合条件的互联网医疗服务按程序纳入医保支付范围。探索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完善异地就医结算管理和服，基本实现普通门诊费用异地直接结算统筹地区全覆盖，探索高血压、糖尿病等门诊慢特病全国异地直接结算。做好

跨统筹地区医保关系转移接续工作。完善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协议管理，积极推进“掌上办”“网上办”等便民服务。

推进药品耗材集中采购。常态化制度化推进药品集中采购，落实国家、省级和省际区域联盟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政策。推进统一的医保药品、医用耗材分类与编码标准。推进医疗器械唯一标识在监管、医疗、医保等领域的衔接应用。

推进药品使用改革。巩固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形成以基本药物为主体、多种非基本药物为补充的“1+X”用药模式，逐步实现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二级和三级公立医院基本药物配备品种数量占比原则上分别不低于90%、80%和60%。推进药品使用监测与临床综合评价工作机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全面规范开展药品临床综合评价。持续开展医疗卫生机构短缺药品信息检测预警和处置机制，提升药品短缺应对处置能力。

深化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建立健全符合医疗卫生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奖励制度。完善卫生健康人才评价体系。推进公立医院编制员额制管理，全面推行聘用和岗位管理制度。落实“两个允许”的要求，健全医疗卫生机构薪酬分配制度。完善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的长效机制，鼓励医疗卫生机构对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实施薪酬、职业发展激励。

二、加快推进分级诊疗体系建设

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针对市、县（区）诊疗需求，规划推进“十四五”时期临床专科能力建设，加快补齐服

务短板。加大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力度。

加快推进医联体建设。推进县域医共体和城市医联体试点，强化网格化建设布局和规范化管理。完善县域医共体引导政策，提高县域疾病防治水平。引导医疗联合体更加注重疾病预防、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和推动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推进专科联盟和远程医疗协作网发展。

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稳步扩大城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范围，提高签约服务质量。建立以全科医生为主体、全科专科有效联动、医防有机融合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模式，为辖区居民提供公共卫生、预防保健、治疗、康复、健康促进等全程连续健康服务。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衔接，以高血压、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管理为突破口推进基层医防融合。完善和丰富电子健康档案服务内容，优化面向个人开放的服务渠道和交互方式。

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加强统筹谋划，加大支持引导力度，推动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落实功能定位，均衡发挥作用。持续推进县级医院服务和管理能力建设。改善基层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社区医院。推动采取灵活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周期。落实乡村医生待遇。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

强化医保支付杠杆作用。建立健全门诊共济保障机制，探索以慢性病和重点人群为切入点，推进按人头打包付费改革。探索建立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实行医保基金“一个总额付费、结余留用、

超支不补”支付机制，促进医保基金向基层倾斜。创新慢性疾病支付方式，实施慢性病、精神疾病等长期住院及医养结合、家庭病床等按床日付费，促进急慢分治。完善医保差别化支付政策，对符合规定的转诊住院患者连续计算起付线，对下转患者不再重新计算起付线，对没有按照转诊程序就医的普通病、常见病者合理降低报销比例。

三、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

提升早期监测预警、风险评估研判、现场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能力。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创新科研和社会化服务机制。加强公共卫生机构人才队伍和实验室建设，提升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和防控能力。健全公共卫生医师制度，完善人才评价。创新医防协同机制，进一步完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综合性医院和专科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重大疾病防控机制，建立完善人员通、信息通、资源通和监督监管相互制约的机制，推进疾病三级预防和连续管理。落实各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职责，完善公共卫生科和人员配置，健全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机制，发挥医疗机构在突发公共事件中的异常信息哨点作用。探索各级疾控机构参与医联体建设发展。

四、强化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

完善与医疗卫生发展相适应的综合监管模式，健全行业综合监管协调机制，提高综合监管效率和水平，推进监管法制化和规

范化，健全职责明确、分工协作、运行规范、科学有效的综合监管长效机制。开展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学校卫生自查，推广职业卫生分类分级监督执法。建立自查和行业信用管理制度，在医务人员、社会办医疗机构和部分公共场所开展信用评价试点，加强评价结果运用。加强传染病防控等重点领域监督执法，强化对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控工作的巡查监督。以问题为导向开展各类专项整治，逐步提高“双随机”抽查比例，加大部门联合“双随机”力度。

专栏9 医改项目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深入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示范、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公立医院“对标竞进”试点。

基本药物制度项目：落实基本药物制度。

卫生健康综合监管项目：推进卫生健康监督机构规范化建设、职业卫生分类分级监督机制建设、健全卫生综合监管协调机制。

第九节 健强卫生健康支撑与保障

一、建设优质卫生健康人才队伍

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建立完善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培育发展机制使全市卫生人才发展机制环境更加优化，城乡、区域、机构配置更加均衡，年龄、学历、职称结构更加合理。区域内疾病预防控制、慢病防治、职业病防治、健康教育、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精神卫生、血站、急救（指挥）中心等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参照有关标准和实际业务量核定足量编制，配备充足人员。

加强紧缺和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落实卫生高层次人才支持

政策，加大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的引、培、用、留力度。通过引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共建医学（临床）研究中心、院区等方式成建制整体性引进人才。实施“盐都百千万英才计划”，依托四川卫生康复职业学院建立实用型卫生技术人员培训实践基地，持续推进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和各类人员岗位培训，大力培育本土卫生人才。发挥系统党员教育培训学院作用，开展管理干部专业化、专业干部多能化培训。加强全科、儿科、产科、精神科、老年医学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培训，加大养老护理、营养师、康复治疗师、健康管理师、心理咨询师、社会体育指导员等健康人才的职业技能培训。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队伍建设。坚持增量提质、均衡发展策略，加快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人才队伍建设。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用人自主权，实现空岗有序补员。落实继续教育制度，分层分类加大岗位培训，健全全科医生和乡村医生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机制。鼓励退休中医医师到基层提供服务。全面实施县域内人才县、乡、村一体化管理。建立符合基层实际的考核评价、薪酬待遇等制度，完善基金计提办法，激励人才扎根基层干事创业。

建设区域医教研融合发展平台。完善院校协同发展体系，发展更多市直属三级医疗卫生机构为四川卫生康复职业学院非直属附属医院和实训基地。整合成渝两地优质卫生科教资源，深化与四川大学、西南医科大学、成都中医药大学等高校的务实合作，

探索共建临床医学院（系）、专家工作站，推进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进站运行，促进学（专）科、人才、科研平台的协同发展，增强区域医学研究影响力。优化四川卫生康复职业学院学科专业设置，提升卫生人才培养层次，构建康复、针灸推拿、护理与养老、药品食品等专业群，打造西部卫生康复康养人才培养基地。

专栏 10 人才发展项目

医师规范化培训：开展住院医师、专科医师、护士、医疗卫生机构药师规范化培训，招收住院医师（含专硕研究生）力争不少于 600 名。

急需紧缺专业骨干医师培训：以全科、重症、感染、急诊、儿科、产科等专业为重点，开展急需紧缺专业骨干医师培训。

基层人才队伍建设：实施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助理全科医生（家庭医生）培训、全科医生特设岗位计划、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

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培养一批较高水平的医学领军人才，大力培养杰出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和优秀青年骨干人才。

二、打造一流医学科技创新中心

加强医学创新体系建设。充分发挥自贡市医学科学院、自贡市中西医结合研究院、自贡市脑科学研究院、自贡市人兽共患病研究院、自贡市医学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研究院等市级医学科研平台作用，整合市内外医学创新资源，改革完善科技计划形成和组织实施机制，建立以社会需求为导向的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聚焦重点创新平台，在重要领域适度超前布局建设市级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使科研资源进一步向重点领域、重点项目、重点单位聚集，打造引领川南渝西、辐射川滇黔渝的高水平

医学科学研究平台。加强生物安全管理、科研诚信管理、医学伦理审查和知识产权保护。

加强医学创新技术研究。聚焦医学前沿技术、重大传染性疾病预防、重大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妇幼健康、精神卫生、老年健康、药物与疫苗、设备与器械、突发公共卫生应急、数字健康、中医药传承创新等重点领域，加强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临床研究、试验开发和成果转化。推动前沿技术创新，以严重危害人类健康的疾病为重点，开展致病机理、诊断、治疗和预防等方面的联合攻关，推进精准医疗生物治疗分子诊断干细胞与再生医学脑科学等前沿领域研究，加强临床队列研究和科研信息数据共享，筛选一批先进医学技术，在全市重点推广应用。

专栏 11 医学科技创新项目

医学科技创新项目：到 2025 年，力争获批省部级及以上科技项目不低于 2 项，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励不低于 1 项，科技成果不低于 2 项。市级科研项目 20 项，获得市级科技奖励 80 项，培育建设临床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

三、建设一流数字卫生健康城市

建设区域智慧健康示范基地，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试点示范建设，加强川南渝西地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对接，健全全员人口信息、电子健康档案、区域电子病历、卫生资源管理四大核心数据库，实现区域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

夯实数字卫生健康基础。全面接通信息专网，升级改造现有的卫生信息专网，保障医疗健康数据安全传输，为互联互通提供

基础环境和重要支撑。完善数据库应用，完善全员人口信息、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卫生综合管理等基础数据库。推进智慧医院建设，到 2025 年，力争 60% 的三级公立医疗机构建成三星智慧医院、20% 的二级公立医疗机构建成二星智慧医院，市级公立医院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达到 5 级以上水平，县级公立医院达到 4 级水平。强化信息安全保障，指导和督促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和医疗卫生单位开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专项检查和评估，提升医疗卫生行业网络安全防护能力。

建设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立统一规划的健康医疗大数据资源中心，实现卫生人力资源、应急救治、药品耗材、医疗设备等医疗健康基础数据和公共信息资源的集聚整合。建立大数据应用服务平台，构建大数据利用、数据产品运营的一体化服务平台。开展医疗健康大数据应用服务，建设“人工智能+医疗应用”平台，推进医疗影像、病理诊断、智能辅助诊疗等产品和技术的有效应用，进一步提升全市临床医疗及卫生服务水平。健全数据共享开放机制，畅通跨部门、跨区域、跨行业的数据共享通道，促进健康医疗数据开放共享。推进健康医疗业务与大数据技术深度融合，推进 5G、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和设备在远程医疗、精准医疗、应急救援等方面的推广应用。

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完善一体化健康信息平台，实现数据采集、存储、交换、检索服务等功能。普及电子健康卡（码），完善身份识别、跨机构就医、电子病历共享等应用功能，提供高

质量医疗、公共卫生、预防保健服务。推行电子社保卡与电子健康码的融合应用，逐步促进“两卡（两码）”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推进预防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构建预防接种在线服务体系，到 2025 年，推动全市至少 50 家预防接种门诊实现数字化管理，实现预防接种全流程监管。

建设互联网医疗集约服务平台。加快互联网医院建设，推进“互联网+医疗服务”，到 2025 年，三级医疗机构完成互联网医院建设，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提供分时段预约诊疗、智能导医分诊、候诊提醒、检验检查结果主动推送、移动支付等线上服务。探索电子处方流转。推进“互联网+公共卫生服务”，推进智慧化多点触发疾病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横向联通共享相关部门监测数据以及口岸异常症状送医、特定药品销售、冷链食品检测、互联网舆情等多源数据，纵向贯通区域内各级公共卫生机构、医疗机构、第三方检测实验室等传染病相关机构信息。促进电子健康档案规范使用。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完善市级医疗“三监管”平台，优化“智慧卫监”系统，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建设远程医疗协作平台。进一步完善远程医疗服务网络，建设区域多学科会诊系统（MDT），依托三级综合性医院，对上联通省内及省外知名医疗机构，实现对区域内基层医疗机构疑难病例的远程会诊及指导。建立以医联体牵头医院为核心的影像诊断中心，完善常态化远程诊断服务机制，提升医疗资源利用效率。建设区域电生理诊断中心，实现各医疗机构患者电生理检查信息

的交换互认。建设区域病理诊断中心，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的病理诊断能力。建设区域医学检验中心，连接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实现样本第三方配送。推进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应用，推动三甲综合性医院在电子病历、医疗随访、虚拟医生助理等人工智能辅助诊疗方面开展探索应用。

专栏 12 健康信息化建设项目

全民健康保障信息化项目：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卫生健康行业网络信息安全态势感知平台。

智慧医疗便民惠民项目：“5G+医疗健康”远程应用体系，全市临床检验信息共享平台，全市医学影像信息共享平台，电子处方流转平台。

公共卫生信息化能力提升项目：公共卫生大数据中心，公共卫生应急指挥平台，智慧化多点触发疾病监测预警系统，疾控机构实验室管理信息系统，职业病防治信息系统，妇幼卫生信息平台。

基层信息化能力提升项目：居民健康档案云平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家庭医生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项目：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平台，健康医疗大数据资源中心，统计数据质量提升行动。

四、健全卫生健康投入保障机制

完善财政投入保障机制，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和实现健康目标相适应的卫生健康事业投入机制，逐步提高政府卫生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在疾病前期因素干预、重点人群健康促进和重点疾病防治等方面加大政府投入比重，强化对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医疗卫生人员培训和医疗机构承担公共卫生任务等的经费保障。全面加强政府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投入。落实政府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公立医院投入责任，落实对中医医院和传染病医院、精

神病医院、儿童医院、妇幼保健院等专科医院的投入倾斜政策。建立以健康结果为导向的投入绩效监测和评价机制。

五、强化卫生健康服务宣传能力

加强宣传力度，增强全社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普遍认知，争取各方面的有力支持，保障规划的有效实施。加强卫生健康普法宣传，大力弘扬和践行卫生健康职业精神。倡导健康文化，加强卫生健康文化建设，建设卫生健康文化宣传基地和推广平台。优化舆情快反机制，压实舆情应对属地责任，强化属地第一时间反应、核实、处置。优化媒体联络机制，建立重要媒体定期联络交流制度。提升应急宣传水平，完善突发事件信息发布机制，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发布权威信息。建立应急科普联合宣传机制，提高应急科普和传播能力。加强突发事件网络舆论引导，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及时澄清不实传言和谣言。建强健康传播队伍，加强宣传策划队伍建设，提升重大宣传统筹谋划能力。加强宣传专家队伍建设，发挥专家在决策咨询、科普原创、媒体传播、舆论引导等方面作用。拓展健康传播平台，整合报刊、杂志、广播电视台、新闻网站资源，提高行业宣传权威性。深化拓展大众传播平台，用好大喇叭“村村响”、坝坝电影“村村演”等，扩大行业宣传覆盖面。

第四章 组织实施

第一节 强化组织领导

加强党对卫生健康事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建引领，坚持全

面从严治党，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上来，把力量 and 智慧凝聚到建设健康自贡的任务要求上来，充分发挥健康自贡行动推进委员会、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等作用，健全卫生健康发展考核机制。优化党组织设置，开展公立医院党建示范建设，推进公立医院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强医德教育，建立完善医务人员医德考评制度。

第二节 深化部门协同

加强部门配合，进一步发挥卫生健康、发展改革、经济和信息化、教育、科技、民政、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体育、医保等部门（单位）作用，协同推进“三医”联动、健康教育与促进、爱国卫生运动、健康产业发展等工作。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以及其他社会组织的作用，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最大限度激发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的积极性，形成全社会共同推进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的合力。

第三节 加强法治建设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健全市县权责清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健全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健全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完善行政执法投诉举报和处理机制，探索建立容错

纠错机制。加强行政执法案卷管理和评查制度建设。规范和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完善卫生健康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健全法治工作组织领导和工作推进机制，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扎实推进“法律七进”。

第四节 深化开放合作

积极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加强川南经济区卫生健康协同发展，主动强化规划对接、功能对接、市场对接和产业对接，推进内自同城化、川南一体化、成自合作、南向开放等区域合作，在打造区域协同发展新优势中迈出新步伐。加强卫生健康国际交流，促进医疗卫生技术合作，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在公共卫生、健康产业、人才培养、科技创新、传统医药等领域的合作，鼓励医疗卫生管理骨干、技术骨干赴国（境）外研修。

第五节 加强监测评价

健全卫生健康规划体系，加强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区域发展、其他专项等相关规划衔接，建立上下级规划衔接机制。做好规划重点任务分解，将主要指标、重点任务、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政策纳入年度重点工作。建立健全监测评价机制，科学制订规划监测评估方案，并对规划实施进度和效果进行年度监测和中期、末期评估，适时动态调整或修订。定期组织对规划实施情况的检查督导，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自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2月29日印发
